

基于信任视角的新农村建设问题研究*

张连德

(淮北师范大学历史与社会学院,安徽淮北 235000)

摘要:信任作为一种强大的社会资本,对新农村建设具有重要意义。当前中国农村社会的信任状况不容乐观,在人际信任层面主要表现为村民之间的熟人信任受到威胁以及村民对“外人”的普遍信任尚未建立,在制度信任层面主要表现为农民对制度信任模式缺乏认同和农民对制度公正性的怀疑与不放心。为此,该文从政府、组织、制度等方面提出了相应措施。

关键词:人际信任;制度信任;新农村;建设

中图分类号:F320.3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2404(2011)47-0039-05

1 信任的概念与类型

信任既是一种心理现象,也是一种社会现象。因此,研究者对于信任的解释也主要是从心理学、社会学层面进行的。心理学对信任的研究主要关注个体信任,从个体的心理特征、行为或人格特质的角度去理解信任。其中,赖特曼认为信任是个体所有的一种构成其个人特质之一部分的信念,认为一般人都是有诚意、善良及信任别人的。萨博认为信任是交往双方共同持有的,对于两人都不会利用对方之弱点的信心。霍斯莫尔认为“信任是个体面临一个预期的损失大于预期的得益之不可预料事件时,所做的一个非理性的选择行为。”社会学家们更注重从社会关系、社会制度或文化规范的层面对信任进行研究,认为信任在更大程度上是作为一种突破了个体的关系而存在的,根植于整个社会政治、经济、文化的背景网络中。其中,卢曼从一种新功能主义的理论角度来界定信任,指出信任本质上是简化复杂性的机制之一,其超越了心理层面,认为制度性因素在信任产生过程中具有重要作用。福山认为信任是一种普遍的文化特性,是人们从一个规矩、诚实、合作、互惠的行为所组成的社群中分享的规范和价值观中产生出来的一种合理期待。巴伯把信任定义

为一种“期望”,即“对于自然的和道德的秩序的坚持和履行的期望”。总之,从微观层面上看,信任是个体在心理上减少复杂性的一种机制,是个体获得本体安全感的一种基本需要。而从宏观层次上看,信任是作为一种社会关系存在的,与制度的因素和社会变迁的影响密切相关。信任的存在与否,会影响个体乃至组织的行动方向和策略选择。信任随着社会结构的变化有新的特点与内容,并且具有维持社会秩序的基本功能。

根据信任关系产生的基础,学者大多将信任区分为两类,即人际信任和制度信任。人际信任,也称个体信任,是基于对他人品行的理性考察和与他人之间情感联系而产生的信任,信任度的高低、信任范围的大小、信任的持续长短都建立在熟悉度及人与人之间的感情联系的基础上,以了解和掌握对方的信息为前提。一般而言,在传统社会中,人际信任是主要的信任模式,它是信任确立的原初形式。制度信任,就是对由匿名者组成的制度系统的信任,这种信任源自于对现代社会制度体系以及现代人的信心。一般而言,在从传统社会向现代社会的转变过程中,制度信任会逐渐侵入人格信任的传统领域,并且以制度信任与人际信任关系的重构作为现代性扩散至深层的一个基本特征。

2 信任对新农村建设的重要意义

2.1 信任能够促进新农村经济发展

信任作为一种强大的社会资本对新农村经济发展具有重要意义。首先,信任可以降低经济交易成本,提高新农村经济建设的效率与效益。任何经济

收稿日期:2011-08-26

作者简介:张连德,讲师,主要从事城乡社会学等方面的研究。

E-mail:zldel999@126.com

* 基金项目:教育部社科研究基金青年项目《进城农民工熟人社会网络延续问题研究——基于信任理论的视角》(10YJC840090);淮北师范大学青年科研项目(700256)。

交易都存在交易成本问题,交易成本是为防止经济交易中的欺诈、破坏及处理争端所付的成本,包括必要的制度监督费用以及与法律事务有关费用等。在农村经济交易中,由于村民之间的相互信任可以有效地防止相互破坏和相互欺诈行为的发生,因而也就降低了为防止欺诈、破坏及处理争端所需的交易成本。同时,由于相互信任,也能节省交易时间,从而大大提高经济效率与效益。

其次,信任可以促进新农村经济的繁荣与发展。福山研究了各国的工业结构后发现,在信任度不同的国家里,企业的规模是不同的。在信任度较高的国家,其私营企业的规模较大,而在信任度较低的国家,其私营企业的规模较小。农村社会中存在的人与人之间高度的相互信任,作为一种强大的社会资本,不仅可以降低或节省农村经济建设所需的物质资本,而且也扩大了村办企业规模创造了良好的条件。因此,提高农村信任度,对新农村经济发展有重要作用。

2.2 信任是新农村政治民主的重要基础

信任与新农村政治民主过程有着密切的联系。首先,新农村政治民主需要村民之间的沟通交流,包括意见的交换、政治选择的陈述以及政治支持的表达。信任有助于村民之间沟通,不仅能够帮助村民去表达,也帮助村民之间相互倾听。其次,新农村政治民主要求一种宽容他人的精神,因为民主本身代表着一种协商的程序,代表着不同意见、不同利益为自己争取合法存在的权利。信任给农村各阶层、各群体提供更多的安全感和确定感,把接受差异看成是机会而不是威胁。第三,新农村政治民主需要集中主题,避免人身攻击,信任能够防止政治辩论产生严重的敌意。最后,新农村政治民主需要村民积极参与社团组织。信任有助于唤起村民行动的积极性,导致村民积极加入、参与相关的农村社团组织。总之,社会主义新农村政治民主的实现离不开村民之间的相互信任,村民对政治制度、规则的公平性的信任,村民对政治信息的可靠性,大众媒体的信任等。建设新农村政治民主,必须大力培育农村社会信任。

2.3 信任是新农村乡风文明的深层基础

诚信友爱是乡风文明的一个重要特征。所谓诚信友爱,就是全社会互相帮助,诚实守信,全体人民平等友爱、相互信任、融洽相处。新农村的深层基础

在于全社会拥有一种普遍的认同,人与人之间有一种相互信任的纽带。孔子云:“人而无信,不知其可也。”在孔子看来,如果一个人没有信用,就不能与他人进行正常交往,就在社会中失去了立足之地。在新农村建设过程中,信任仍然是立身处世之本,是村民人际关系和谐的润滑剂,是农村社会的凝聚剂,是良好文明乡风形成的基础。信任可以消除村民之间的隔阂,化解矛盾,最大限度地减少社会生活及工作中的各种内耗和摩擦,减少农村社会生活和工作中的风险与代价,有利于增加村民对社区价值的认同感和凝聚力,提高村民之间的趋同力和协合力,促使农村社会朝着和谐、有序、健康方向发展。

2.4 信任能够为新农村提供社会秩序

任何社会的存在和发展,都是以某种形式的社会团结机制为基础的。信任是一种重要的社会整合和控制机制,能够提高农村社会的凝聚力。

首先,信任具有促进社会团结的功能。社会团结意为“社会利益的协调与调整,促使社会个体或社会群体结合成为人类社会共同体的过程,简言之,社会团结就是人类社会一体化的过程”。信任之所以具有促进社会团结功能,是因为它可以通过促进社会沟通、社会认同、社会参与和社会合作,化解社会矛盾和社会冲突。在相互信任的情形下,村民的参与、合作意识会明显增强,村民之间畅所欲言地交流对农村政治现象和社会事务的看法,这有助于增进他们的情感交流,提高他们加入各种社团组织的积极性,促使他们顺利融入农村社会集体生活并成为其中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从而促进农村社会的组织形态从“原子化结构”向“晶体化结构”渐进转变,逐步实现农村社会一体化。

此外,信任还是一种文化控制手段,它具有非强制性、自觉性和广泛性等特征。作为文化控制的信任,能够在村民和新农村价值观之间建立起一种选择机制,使村民认同和接受新农村的价值观,并将其内化为村民个体价值观中的有机组成部分,作为村民行事处世的指导原则。信任作为文化控制手段,虽然是一种软约束,但它却在深层次上规范着村民的思想和行为方式,维持着农村社会秩序的稳定。

3 当前农村信任缺失的表现

当前的中国社会正处于快速转型时期,无论是人际信任还是制度信任,都出现了不同程度的缺失

状况。

3.1 人际信任层面

首先,村民之间的熟人信任受到威胁。福山在研究中国文化时指出,中国传统文化重视家庭和亲戚即血缘关系,一切社会组织都是建立在以血缘关系维系的家族基础之上,家庭以外的人都被看作是“外人”,建立在家族亲戚关系或准亲戚关系基础之上是一种难以普遍化的信任。费孝通先生也认为,传统中国的社会结构与西方国家不同,每个人都是他社会影响所推出的圈子的中心,离圈子的中心越远,亲近度越小,在此基础上的信任结构也是一种“差序格局”的信任,对与自己有家族血缘关系的人之间有一种天生的信任关系,相对于其它的信任结构而言,这种以“熟人”为基础的信任是一种更为基本的信任结构。但近年来,农村社会中却出现了专门利用熟人的信任,欺骗熟人的“杀熟”现象,在“杀熟”的过程中,特殊信任受到强烈的冲击,出现肢解。郑也夫指出,在熟悉的基础上人们建立起信任。如果连熟人都要欺骗,建立在这种基础上的信任将不再发展。

其次,村民对“陌生人”的普遍信任尚未建立。普遍信任是一种普遍化的信任,体现在所有交往关系之中,信任的范围已经超越亲人、熟人,具有超情感性。社会学研究表明,民众参与普遍信任具有正相关关系,民众参与率越高,普遍信任度越高,相反,民众参与率越低,普遍信任度就越低。中国农村长期受小农经济生产和生活方式影响,普遍缺乏集体意识和公共观念,广大村民还没有把村落或村际间的公共事务当作自己的事情,他们往往站在局外人的立场来看待公共事务,只有当与自己的切身利益密切相关,他们才会在某些方面提出或试图参与一些公共事务。赵立新在2003年通过对山东6个城市的农村的调查发现,在参与村政方面,敢于提意见的有11%,郑重投票的有27%,听之任之的有62%;在参与公益事业的意愿方面,回答愿意参与公益活动的有46%,回答不愿意参与的有42%,不明确表态的有12%;在集体意识和集体责任感方面,回答集体意识和责任感“下降”的有51%之多。

3.2 制度信任层面

首先,农民对制度信任模式缺乏认同。当前,中国农村社会正处于全面转型阶段,它不仅是经济结构的转换,还是一种社会的政治、文化、制度的全方

位结构性过渡。在研究文化变迁的特征时,美国社会学家威廉·奥格本提出了“文化堕距理论”。该理论认为,在文化变迁的过程中,各部分的变迁速度是不一致的,有的部分变化快,有的部分变化慢,一般来说,总是“物质文化”先于“非物质文化”发生变迁;而就非物质文化的变迁而言,往往是制度文化首先发生变迁,其次是风俗、民德变迁,最后才是价值观的变迁。与此相应,在现在的中国农村,社会转型加剧,市场经济快速发展,而相应的社会规范、观念等却仍然滞后。表现在信任问题上就是虽然中国的社会制度日趋完善,但是村民对制度信任认同却尚未出现。张玉洁通过2011年在江苏和浙江两省的实地调查发现,农民在遇到纠纷时,选择“找长辈调解”的42.5%;“找干部调解”的占52.3%;70%以上的人选择了“调解解决”,而选择以诉讼方式解决纠纷的人数占据的比例很小。由此可见,农民对制度信任的认同比较低,礼俗与关系的作用仍是约束农民思想和行为的主要因素。

其次,农民对制度的公正性有怀疑心理。制度信任的关键是组织成员对制度或规则所达成的共识,依赖于成员对制度和规则认同和内化的程度。德国学者克劳斯·奥弗指出,“正是制度的实际质量、它们产生令人佩服的能力,决定了他们能够提高那些行为被假定由其调整的人们的忠诚度。”当前,农民对某些涉农政策的“质量”存在怀疑心理。

制度制定过程中的农民歧视是农民对制度心存怀疑心理的根本因素,它根源于建国后在计划经济体制下出台的一系列侵害、剥夺农民权益的制度安排,使农民处于完全不平等的制度环境中,在税收、就业、受教育、社会保障等方面丧失了平等的公民权利,不能与城市居民一样享受平等的国民待遇,严重损害了社会公平,从而导致了农民对制度信任的缺失。另外,制度是否能真正达到公正、公平,除了要看制度的制定是否完善,更重要的是看这个国家的实施机制是否健全。近年来,为保证中国农村经济社会健康发展,中央制订了许多正确的方针政策,但在不少地方却往往难以真正得到贯彻落实。现实中的政策变形走样,在一定程度上是由于政策落实者的素质不高和思想观念上的错误所导致的。有些农村基层干部因为缺乏必要的知识能力,对政策法规理解不透,把握不准精神实质,经常在传达、宣传、执行中失真、失当、失误;有些农村基层干部全心全意

为人民服务的观念非常淡薄,无视人民利益,以权谋私,利用职权侵吞国家集体资产。这些人虽然是农村基层干部队伍中的少数,但他们的行为不仅伤害了农村干群间的感情,降低了农民对基础领导干部的信任,而且损害了社会公平与公正,成为当前农民对制度心存怀疑的直接诱因。

4 构建农村社会信任的路径选择

4.1 发展生产力、增加农民收入是增进农村社会信任的基础

物质富裕是增进农民信任的基础,卢曼认为缺乏资源可能使人对其他人充满疑心,这是因为对人们来说,别人失信的潜在损失可能是灾难性的,这里“灾难线”(disaster threshold)的高低与具体人所拥有的资源多寡有关。一般而言,一个人掌握的资源越少,其“灾难线”越低,他越不愿意冒险信任别人。反之,一个人掌握的资源越多,其“灾难线”越高,他越愿意冒险信任别人。如果农村居民增收无门,他们所拥有的资源十分匮乏,村民之间可能就会为一些小利而增加相互失信的可能性,甚至还会怀疑党和政府在农村的政策,对村委会的作为难以认同,引发或加剧农村干群之间的矛盾。因此,增加农民收入是建构农村社会信任的基础,国家要加大对农业的投入,加强对农业的支持和保护,力争实现农民收入较快增长。

4.2 加强制度建设是促进农村社会信任的重要保证

卢曼认为制度信任是以人与人交往中所受到的规范准则、法纪制度和管束制约为基础。制度为人们之间的合作创造了条件,它规定了什么是可以做的或必须做的,当人们违反它的时候要付出多大的代价。只有健全合理的制度才能使社会良性运行,社会信任才能获得根本的保证。因此要加强农村制度化建设,通过加强法制建设,增强农村基层政府的透明度,完善监督机制,以法律来规范农村基层政府及其官员的行为,促使其依法行政,对官员的腐败、失职等违法行为依法追究,才能促使农村基层政府及其官员全心全意为村民服务,从而消除对建立新型信任体系威胁最大的村民意识中的不公正感,增强农村信任的水平,提高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能力。

4.3 引导农村非正式组织建设是增强农村社会信任的重要渠道

社会学家们普遍认为,人与人之间的普遍信任来自自愿性社团内部个体之间的互动,是这些社团推动了人们之间的合作并促使信任的形成。在组织内,通过个人之间的互动,以社会化的形式教会人们相互合作、相互信任的能力与技巧,进而促进相互间的信任。这种信任与合作被罗伯特·帕特南看作是一个社会的社会资本,它是一种道德资源,使我们的目光超越己属社团,不轻易拒绝不同的意见。而且,社会资本具有自我强化的功能,它的继承性使社会中的自愿合作较为容易。但是,在中国广大的农村社会中,非正式组织数量较少,功能不突出。为此,要积极引导和动员村民,建立诸如秧歌协会、农耕协会等非正式组织,为村民扩大沟通范围和增进信任提供良好的外部环境。

4.4 提高政治信任是增强农村社会信任体系的主导性因素

政治信任是社会信任体系的基础性、决定性和导向性部分,政治信任在很大程度上通过政府信任实现。新农村建设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需要全体农村居民的力量才能完成。在这些力量当中,农村基层政府是主要角色和主导力量。农村基层政府与农村居民的关系是农村的主要关系,二者的矛盾与冲突是影响新农村建设的主要因素。建设一个取信于民的农村基层政府,提升政府行为的公信度,是构建新农村的关键。如果基层政府行为符合农民的意愿,行政公平,合理合法,就会赢得农民信任。在公众的配合下,也就能节约公共管理运行的成本,提高行政效率,使各项政策得以落到实处,并因此向农村居民提供更优质的产品和服务,这样也越容易建设好社会主义新农村。提高政治信任,农村基层政府必须全面履行其职能,加强农村社区管理和服务,提高行政效率,改革决策方式,实现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制度化。

4.5 健全农村社会保障是搭建农村社会信任的重要平台

信任往往建立在利益分配的公平与公正上。利益是人们从事一切活动的最终动机和目的,其它种种关系都受利益关系的决定和制约。公平是社会秩序和社会制度赖以存在的道德基础,公正对信任有着积极的影响。为扩大社会平等,增进社会信任,基

层政权组织在进行管理、推进各项改革措施时要坚持总体受益、适应农民承受能力和保障基本生活三大原则;在分配时,要注重分配机会的均等,兼顾分配结果的公平,注意维持农民个体之间、个体利益与群体利益之间的相对均衡,防止收入差距的继续扩大。

参考文献

- [1] Wrightsman, L. S. Assumptions About Human Nature: Implications for Researchers and Practitioners Newbury Park[M]. CA:Sage Publications,1992.
- [2] Sabel,C. F. Studied Trust:Building New Forms of Cooperation in a Volatile Economy[J]. Human Relations, 1993,46(9):1133-1170.
- [3] Hosmer, L. T. Trust: The Connection Link between Organizational Theory and Philosophical Ethics[J]. Academy of Management Review, 1995,20(2):379-403.

- [4] 岳璠,田海平.信任研究的学术理路-对信任研究的若干路径的考查[J].南京社会科学,2004(6).
- [5] Barber, B. The Logic and Limits of Trust, New Brunswick, NJ[M]. Rutgers University Press,1983.
- [6] 郑杭生.社会学概论新修(修订本)[M].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8.53.
- [7] 赵立新.社会资本与当今农村信任[J].内蒙古社会科学(汉文版),2005(2).
- [8] 威廉·奥格本,王晓毅,陈育国译.社会变迁:关于文化和先天的本质[M].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89.106-107.
- [9] 张玉洁.长三角地区农民契约意识与和谐社会构建[J].吉林公安高等专科学校学报,2011(4).
- [10] 马克·E·沃伦.吴辉译.民主与信任[M].北京:华夏出版社,2004.65.
- [11] Luhmann, Niklas. Risk: A Sociological Theory[M]. New York: Aldine De Gruyter, 1994. 7.

A Study on the Construction of New Socialist Countryside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Social Trust

Zhang Liande

(School of History and Sociology, Huaibei Normal University, Huaibei Anhui Province 235000, China)

Abstract: As a powerful social capital, social trust is of great importance for the construction of the New Socialist Countryside, although the present situation of social trust in China's rural areas is not so optimistic. On the aspect of the interpersonal relationship, the trust among local acquaintance is compromised, while the trust to the newcomers is not fully established. And on the aspect of the attitude toward the current institution, the rural locals are lacking recognition to the trusting mode of the institution and harboring doubts upon its fairness. To address the above issues, several solutions are raised in this paper.

Key words: interpersonal trust; institutional trust; New Socialist Countryside; construction